

元萬400獎金全個55協項單國全個55 比評核考受接會協項單國全個55 元萬400獎金全個55協項單國全個55 會協佳最 體育團體 評鑑年度

記者 詹健全／報導

體委會昨天正式公布今年度體育團體評鑑手冊，三類、六種共五十五個全國單項協會，都將接受評鑑委員會的考核，採積點二百點方式評比，最佳協會最高可得四百萬元，體委會預計將發出一億二千多萬元的獎金。

體委會副主委副委員長鄧運林表示，今年評鑑是從八十七年一月至十二月會務為主，採總積點兩百點方式，把國內的體育團體類別，分為綜合、亞奧運項目和非亞奧運三類，分別訂定不同的評鑑項目與配點方式，經過評鑑後的體育團體，在一定積點後才會給予獎勵。

鄧運林表示，目前預定綜合類包括大專體總、體總、中華奧會及中華體育學會等四個團體，最高獎金可獲三百到四百萬元；亞奧運項目類有四十個，最高可獲三百萬元；而非亞奧運類的十一個團體，最高可獲兩百萬元獎金，全部共有五十五個體育團體參與評鑑。

在評鑑的項目與配點中，以競賽績效或舉辦活動成果二二〇點及財務狀況四十點，所佔的比例最大，在亞奧運項目團體中，選手參加國際正式運動競賽和參加國光獎章範圍外的國際賽績效，就佔有高達八十四點，是所有評比中佔最重要的項目，財務狀況類則以協會自籌經費佔有二十點最高。

此外，組織人力十五點、會務運作十五點和整體表現十點，其中包括協會理事長親自主持法定會議、每周到會處理公務的時間及秘書長為專職人員等部列為評比項目之一。

對於評鑑委員的組成，鄧運林表示，除五組的召集人由各大大專體育院校校長和系主任擔任外，每組評鑑委員九至十一人，成員包括體育、管理、行政的學者專家組成，同一組委員服務於同一所學校以不超過委員人數二分之一為原則，而且採迴避原則，若委員有任職於協會，就應迴避評鑑。

今年評鑑由協會自我評鑑在三月月底前完成，五月十日前完成審核，為了讓受評單位明瞭，體委將在三月十五日下午二點於林口國立體院辦理評鑑說明會。